



# 以法治力量守护龙江大美湿地

近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组织的湿地保护法集中采访团赴哈尔滨、齐齐哈尔、大庆3市,沿看全国人大常委会湿地保护法执法检查走过的路线,追根溯源,深入了解我省湿地保护法实施情况。

## 落实保护优先 加大生态修复

黑龙江是湿地大省,湿地面积514.3万公顷,居全国第三位。省人大常委会将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黑龙江省湿地保护条例》实施情况列入2023年监督计划并开展执法检查,在法治轨道上推动湿地保护、修复和利用,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要求全面落地见效。

“扎龙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以芦苇沼泽为主的内陆湿地水域生态系统和野生生物类型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世界上面积最大、数量最多的野生丹顶鹤繁殖地。保护区内的芦苇为鹤类和其他鸟类提供巢材及隐蔽场所,是它们生存的天然屏障。”扎龙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副局长郭玉航边指着图板边介绍,曾经有一段时间保护区核心区水域面积从700平方公里退缩到300平方公里,导致芦苇面积出现萎缩现象。

“为缓解扎龙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水资源短缺现状,2009年,省政府每年拿出400万元专项资金,其中省政府200万元,齐齐哈尔、大庆各100万元,实施湿地长效补水机制,至今已累积补水30.7亿立方米,保证了扎龙湿地水量充足。”省人大常委会开展湿地保护“一法一例”执法检查组工作人员表示,目前湿地面积稳定在17万公顷,扎龙湿地生态系统呈现出正向演替变化的过程。省气象局的卫星监测显示,2020年扎龙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芦苇量几乎增加了一倍。有了芦苇保障,丹顶鹤在这里栖息繁衍。

## 坚持合理利用 让生态优势成为发展优势

“每年大庆市龙凤湿地,碧草郁郁葱葱,鸟类凌空翔集,游人往来如梭,勾勒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图景。”大庆市龙凤湿地自然保护区相关工作人员表示,坚持对湿地合理利用,既算生态账,也算经济账。

大庆是石油之城,也是“百湖之城”。而龙凤湿地是我国最大的城中湿地,距离大庆市中心仅8公里。这里是东方白鹤、丹顶鹤、白鹤等多种国家一级保护鸟类的栖息繁殖地,吸引了不少摄影爱好者聚集在此。

“龙凤湿地要以生态环境永续发展为前提,以自然资源利用、环境生态教育、当地文化体验为依托,对湿地及周边合理规划,有效实现人与自然生态、建筑与自然景观、旅游发展与湿地承载力的统一。”大庆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兰毅辉表示,大庆市不断建设完善景观大道、湿地展示馆等设施,让群众感受湿地生态之美。并依托湿地大力发展生态旅游,举办中国(大庆)湿地旅游文化节、观鸟节、冰雪节等活动,以湿地生态的“含绿量”提升城市发展的“含金量”。

而哈尔滨最浓的湿地绿,今年在朋友圈“火”爆了整个夏天。作为全球首批“国际湿地城市”的哈尔滨,百里松花江串起19万多公顷湿地资源。哈尔滨打造万顷松江湿地、百里生态长廊的湿地景观带,湿地资源成为这座城市一块“金字招牌”。每到夏季,哈尔滨之夏音乐节、“全国避暑胜地”吸引着国内外游客,湿地成为游客到访哈尔滨的首选之地。

“合理利用”是湿地保护法确立的另一法律原则。我们要统筹好湿地保护和合理利用的关系,将湿地生态优势转化为哈尔滨“一江居中、南北互动、两岸繁荣”的发展优势。”哈尔滨市人大农林委副主任委员刘金祥说,湿地保护“一法一例”是湿地保护的基础性、统领性法律,必须擦亮“生态底色”,提升“发展成色”,在湿地保护中实现生产、生活、生态深度融合,将湿地生态环境转化为民生福祉。

公开数据显示,哈尔滨通过积极挖掘湿地生态价值,每年依托湿地资源举办的“哈尔滨之夏音乐会”和“中国·哈尔滨国际冰雪节”为城市创造直接和间接价值达百亿元。

## 严格执法监管 织密保护法网

“坚决制止破坏扎龙湿地行为,今年上半年共发现清除猎套、猎夹、绝户网等非法猎捕、捕捞工具20套。”

“大庆龙凤湿地是城中的绿洲,鸟类的天堂,与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动物科技学院积极开展野生动物救助,平均每年救助鸟类150余只。”

“省林草局建立‘天地空’一体化预警监测体系,加快推动全省林草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依法严厉打击各类侵占和破坏湿地违法行为……”

一组组数据、一条条措施显示,我省提高实施湿地保护法的自觉性主动性,不断加强湿地保护执法和司法工作,用法治力量推动湿地保护迈向法治化轨道。

《黑龙江省湿地保护条例》明确规定,每年6月为黑龙江湿地保护宣传月,6月10日为黑龙江湿地日。省人大常委会与全省各级政府、省林草局组织开展主题鲜明的湿地保护宣传,累计向社会发送公益短信6000余万条,并建立11个省级湿地类型青少年自然教育绿色营地,在全社会形成关心爱护湿地、参与湿地保护的浓厚氛围。



丹顶鹤在扎龙湿地悠闲捕食。

本报资料片

本版稿件由 尹栋 本报记者 王晓丹 撰写

# 让包联服务成为助力龙江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 特别关注

包联专班协调有关部门,积极帮助哈尔滨歌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在创业板上市,成为全国同行业第一家上市公司;

包联专班坚持目标、问题与结果导向相结合,加强与相关部门协调,帮助绥化学院解决学费标准、省级特色康养双创基地等问题,有效推进学校高质量建设;

包联专班落实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推动哈尔滨市解决企业困扰多年房产不动产登记难题,同时分类破解企业历史遗留疑难杂症问题,数百亿项目资产陆续得到有效释放,让企业安心经营发展。

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全面落实省委包联工作部署要求,聚焦服务市场主体开展包联工作,不断创新思路,包联工作成果上实现产业升级新突破,服务举措上打出系统全面“组合拳”,工作推进上展现出攻坚克难精气神,法治保障上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机制创新上提升诉求难点针对性,以包联工作新成效推动龙江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5名班子成员包联企业94家、科研院所和高校10个,扩展专家10位、代表73名,提出180个新问题,目前已经解决170个问题,办结率为94%,满意率达到100%,获得包联对象一致好评。

## 提高政治站位 下好包联服务“先手棋”

高质量发展是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龙江新篇章的首要任务。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深刻认识到,做好包联工作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实际行动,是全面贯彻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及历次全会目标任务的重大举措,是加快优化营商环境的迫切需要,是深化能力作风建设

“工作落实年”活动的实际举措。12月20日,省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会议,党组书记、副主任王永康在研究部署省人大常委会包联工作,听取全年工作情况汇报时强调,要牢固树立“抓包联就是抓发展、抓发展就要抓包联”的工作理念,不断增强抓好包联工作的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为企业送服务、送信心、送政策,真包、真联、真解决问题,确保省委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

好的包联服务是好的营商环境,更是竞争力。一年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高度重视包联工作,把优服务与促发展有机结合起来,聚焦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关切,坚持靠前服务,通过开展全覆盖“敲门行动”,及时了解企业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列出清单逐项解决,用实际行动让包联单位在龙江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专心发展。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坚持包联围绕企业跑,服务围绕项目跑,平台围绕需求跑,有计划性开展科技专题培训,帮助搭建校企合作平台,合力解决技术瓶颈等相关问题。不断扩大校企在劳动用工、技术转让等方面合作力度,用科技力量帮助企业生产、研发、销售等环节上形成上下游配套,用科技赋能、助推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

常委会班子成员持续优化政策供给,针对性做好宣传推介工作,帮助包联企业用好用足国家各项政策,促进政策精准推送、精准对接、精准落地,吸引更多优质资源要素向龙江聚集。重点扶持“专精特新”和“小巨人”包联企业,扩大经济总量,在质的提升中实现量的快速增长。集中力量,帮助包联企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产业集聚发展态势,构建龙江发展新动能。继续帮助省寒地院加强国际间科研合作,支持“中俄寒地建设工程科学技术研究中心”发展壮大,用龙江科研力量,助推构建“向北开放新高地”。

## 创新包联机制 确保包联服务高效落实

包联工作质量高低、效果如何,直接

关系到包联制度是否好用管用、可持续。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以“四个体系”闭环工作落实机制为抓手,建立完善创新高效的包联工作机制,通过及时召开专题党组会、月度协调会、季度总结会、现场办公会等方式,安排部署包联工作,帮助包联对象解决困扰发展问题,以高质量包联工作,有力推动市场主体发展稳中向好、稳中向优、稳中求进、高质量发展。

完善“直通车”沟通联系机制,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汇聚人大专班和政府专班合力,通过靠前服务制度、“双专班”工作体系、闭环问题解决流程,确保市场主体诉求有头有尾有回应,问题解决有因有果有反馈,包联工作做实做出成效。

健全“双专班”分工合作机制,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汇聚人大专班和政府专班合力,通过靠前服务制度、“双专班”工作体系、闭环问题解决流程,确保市场主体诉求有头有尾有回应,问题解决有因有果有反馈,包联工作做实做出成效。

优化“满意度”测评机制。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坚持把满意度作为衡量工作成效的唯一标尺,严格运用督导问责体系,用问题解决率说话,用包联对象满意度说话,用工作成效体现到高质量发展实绩说话,包联对象满意度达到100%。坚持问需于企、问计于企、问效于企,将包联工作重点放在稳定企业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上,以包联工作实效,助力打造市场主体满意度更高、获得感更强的一流营商环境。

## 用心用情用力 真包真联真解决问题

包是责任,联是服务。包联工作的重点是帮助包联单位解决发展难题。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坚持问题导向,坚持靠前服务,坚持“不复杂的马上解决、复杂的尽快解决、特别复杂的加快协调解决”的原则,为包联企业当好纾难解困“战斗员”,确保包联实效。

汽车产业是我省“4567”现代化产业

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全省汽车产业怎么发展,成为汽车专班的首要问题。包联领导带领专班充分调研,形成国内外双线索发展的思路,找到了盘活老资源、招引新主体、抢抓新机遇的“关键三招”。为瞄准产业增长新目标,打造汽车产业新的经济增长点,包联领导亲自谋划、亲自指导、亲自攻坚克难,提出“十个一”工作机制,组织专题调度会19次,具体批示200余次,积极推进问题解决。经过一年不懈努力,由于招商诚意足、包联效果好、项目落地快,使我省汽车产业发展实现了“六个一”目标,进一步做大做强汽车产业,构筑了我省竞争新优势。

针对松雷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出进一步刺激消费、黑龙江省凌志数码产品连锁销售有限公司提出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入围审核、哈尔滨大众肉联食品有限公司提出企业人员招聘困难等问题,包联领导聚焦共性问题精准抓,积极协调省、市、区有关部门做好对接,推动相关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哈尔滨金融学院门前,没有红绿灯标识,给学生出行带来安全隐患。包联领导打破部门壁垒,协调市、区有关部门召开现场办公会,拿出解决方案,督促协调各部门立行立改,迅速解决了影响学生出行便利、困扰学校管理安全的校门改造难题。

包联中,包联领导紧紧围绕全省工作大局,找准包联工作与人大工作的结合点,真正将包联工作融入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中,充分发挥了包联工作长效作用。

“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努力成为包联企业当好‘店小二’,做企业发展服务员、办事协调员、政策宣传员,盯紧问题,咬住需求,用解决问题成效回应企业呼声,打通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使企业对包联工作充满信心,更提振了企业扎根龙江、加快振兴发展的信心和决心。”哈尔滨国裕公司欠款久拖不结问题得到解决后,该企业为包联领导送来“包因包难包生存,联心联情联未来”的锦旗。

# 让法治春风遍吹龙江沃野

农关国本,粮系民生。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省人大常委会积极做好农业立法“大文章”,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为中国式现代化龙江实践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 良法善治 助力广袤沃野

粮食安全离不开法治护航。黑龙江被誉为“中华大粮仓”,黑土地是“耕地中的大熊猫”,典型黑土耕地占全国的56%。

省人大常委会把黑土地保护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充分发挥立法主导作用,创新运用“决定+条例”方式,出台关于切实加强黑土地保护利用的决定;制定《黑龙江省耕地保护条例》《黑龙江省黑土地保护利用条例》,打出黑土地保护“组合拳”,依法推动黑土地保护迈向法治化轨道,为国家制定黑土地保护法提供有益地方探索。

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省人大常委会坚持问题导向,及时修订完善《黑龙江省黑土地保护利用条例》,突出完善黑土地的保护范围,压实政府及有关部门单位保护黑土地的职责和义务,建立健全黑土地跨区域联合保护机制,确保条例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保障粮食安全,种子是关键。省人大常委会积极推动省实施种子法条例立法工作,细化和补充完善相关重点制度,

在助力种质资源收集、整理等基础性科研和新品种研发等尖端技术研究上作出创新;并根据我省农业集中连片、规模经营实际,明确指导农民科学用种,规范电商经营种子等规定,有效提高了依法治种、依法兴种水平。

“种子是农业的‘芯片’。种子质量不仅影响农业生产,也直接关系到农民生产经营收益。”全国人大代表孙斌望着金灿灿的稻谷装车,脸上露出了喜悦的笑容,他说,随着省实施种子法条例贯彻实施,一大批高产、稳产新品种研发成功,增加的不仅是产量更是种粮的信心。

良法是善治的前提。省人大常委会坚持法治先行,深耕法治沃土,深入立法联系点,召开立法座谈会,听取代表意见建议,让每部法规充满民意,使立法更“接地气”。

## 筑牢法治根基 赋能乡村振兴

丰收十月,稻穀飘香,龙江大地,遍地金黄,一片丰收图景。而这丰收盛况的背后,离不开法治引擎助力乡村振兴。

法者,治之端也。省人大常委会精准聚焦乡村振兴,理顺农村生产生活中的深层次问题,立足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以地方立法助力全省补齐发展中的短板弱项,为乡村振兴插上法治腾飞翅膀,一幅产业兴、设施强、

环境好的美丽乡村画卷在龙江大地徐徐展开。

全面振兴乡村,法治是重要保障。《黑龙江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突出粮食安全、产业发展、促农增收,进一步明确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细化人才支撑、生态宜居、乡村治理、帮扶政策等规定,为我省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

我省是国家重要的革命老区省份,促进和加快革命老区建设发展,是一项光荣而艰巨的思源回报工程。制定《黑龙江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促进条例》,立足我省实际,发展特色经济,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推进革命老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革命老区因地制宜发展数字经济和优势特色产业,加大以工代赈支持力度,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开展消费帮扶,壮大实体经济,增强内生发展动力。

制定省集体经济组织管理条例、修订省乡村管理条例……省人大常委会加强相关乡村振兴地方性法规出台,推动法治赋能乡村振兴,让法治阳光洒满希望的田野。

## 找准立法“小切口” 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

稻米垂金、大豆摇铃、玉米强硕……

如此美好的“丰收答卷”来之不易,面对今年干旱、台风等重重考验,省人大常委会既注重“大块头”,又注重“小切口”“小快灵”立法方式,着力解决了农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遇到的“大瓶颈”问题。

省人大常委会立足龙江农情,聚焦“三农”关切,让依法兴农成为常委会涉农领域立法工作的鲜明特色,形成一批具有龙江特色和辨识度的立法成果。

为探索良好气候生态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的新路径,省人大常委会在全国率先开展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创制性立法,出台《黑龙江省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促进条例》,为农业品牌建设赋予气象科技内涵,让全省优质农产品既“种的好”又“卖得好”。

紧扣全省“四个农业”建设要求,省人大常委会聚焦小切口,制定龙风山区域大气本底站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并进行立法后评估,确保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

立法有主体,施治有序。省人大常委会还结合主题教育,大兴调查研究,聚焦法律实施与农业农村发展的关键问题,围绕农民群众反映强烈的身边农情农事,依法推动解决秸秆露天焚烧、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农村河道生态治理等一批问题,依法助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商健参与撰写)

# 依法保护“耕地中的大熊猫”

高产丰产的黑土地,被誉为“耕地中的大熊猫”。

我省典型黑土耕地面积1.56亿亩,占东北典型黑土区的56.1%。黑土地面积最大、保护任务最重。

刚刚闭幕的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黑土地保护利用条例》,自2024年3月1日起施行,为加强保护黑土地,更好地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我省于2022年3月,早于国家出台了条例,将“长牙齿”的硬措施上升到法规层面,实现依法护土、管土和治土。2022年8月,国家黑土保护法正式施行,按照立法有关规定,为确保下位法与上位法保持一致,结合我省黑土地保护工作实际,将条例列为省人大常委会2023年立法工作计划确定的年内审议项目。

条例将习近平总书记来我省视察时

强调的“优先把黑土地建成高标准农田,切实把黑土地保护好”增设为条款,确保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到实处。

“民非谷不食,谷非地不生。”作为世界上最肥沃的土壤,黑土地肥就肥在它的黑土层。如何确保多打粮打好粮,坚决扛起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重任,条例给出了明确答案。条例共9章73条。主要修改五个方面内容。

完善黑土地保护利用的立法目的。在总则中补充了保障“生态安全”的内容。

突出黑土地保护范围。根据黑土地保护法的相关规定,修改完善了条例适用范围。

压实政府及有关部门单位保护黑土地的职责和义务。进一步明确了政府和有关部门单位、国有农场和农业生产经营保护黑土地的职责和义务,并

强化了对黑土地保护资金使用情况的督察。

加强和规范黑土地保护措施。对鼓励建立黑土地跨区域保护合作机制,黑土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等费用纳入建设项目开发成本等作出规定。

强化黑土地生态保护与修复。修改完善了保护黑土地周边山地、水生态、林地、草原、湿地等相关规定。

黑土地形成需要日积月累,黑土地保护也非朝夕之功。

条例增设了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章节。从提升生态功能、加强黑土地周边山地保护、林地保护利用、农田林网体系建设、草原保护、湿地保护、土壤生物保护等8个方面,对山地、水生态、林地、草原、湿地以及黑土地土壤生物多样性实施全方位保护。

增加了黑土资源保护与监管条款。增加了在黑土地上禁止建窑、建灶,禁止擅自挖砂、采石、采矿、倾倒垃圾等规定,

制止耕地“非粮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增加对破坏黑土地资源综合治理,对剥离黑土集中管理的规定。

完善了部门监管职责条款。进一步细化了联席会议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监管职责,形成监督合力。并增加了发展改革、财政、公安、邮政等4个部门为黑土地保护联席会议制度成员单位,扩大了监管主体规模和力量。

增加了从严从重处罚规定。对偷采滥挖黑土等行为,增加从重处罚规定。对非法出售黑土以及明知是非法出售黑土而购买的行为,提高了处罚额度。增加阻挠执法的处罚规定。

